

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养护管理设备采购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S1507000733009076001)

公示结束时间: 2023 年 12 月 09 日

##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养护管理设备采购:

###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呼和浩特市捷瑞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 投标报价: 175.400000 万元, 质量: /,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5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 内蒙古路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 投标报价: 178.100000 万元, 质量: /,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5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 包头市欧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 投标报价: 0.000000 万元, 质量: /,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5 天;

###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呼和浩特市捷瑞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的项目负责人: //;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路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的项目负责人: //;

中标候选人(包头市欧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的项目负责人: //;

###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呼和浩特市捷瑞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路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包头市欧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的资格能力条件: /;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



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 三、其他

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养护管理设备采购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养护管理设备采购中标候选人公示招标人名称 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长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和编号

S1507000733009076001 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养护管理设备采购 标段（包）名称和编号 S1507000733009076001001 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养护管理设备采购 开标时间 2023-12-06 09:30:00 开标地点 开标四室 公示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9 日止 第一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呼和浩特市捷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 投标报价（元） 1754000.00 工期（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25 日 工程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姓名、相关个人业绩、证书名称和编号 /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姓名、相关个人业绩、证书名称和编号 / 企业业绩 京新高速公路临河至白疙瘩段（巴彦淖尔境内）养护机械设备采购（第四次）招标 奖项、荣誉 /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评标情况 详见本公示附件《评标报告》 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 第二中标候选人投标人名称 内蒙古路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 投标报价（元） 1781000.00 工期（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30 日 工程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姓名、相关个人业绩、证书名称和编号 /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姓名、相关个人业绩、证书名称和编号 / 企业业绩 丹东至锡林浩特国家高速公路大板至经棚段公路建设项目养护管理设备采购项目 奖项、荣誉 /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评标情况 详见本公示附件《评标报告》 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 第三中标候选人投标人名称 包头市欧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无) 投标报价（元） 工期（交货期） 工程质量标准 项目负责人姓名、相关个人业绩、证书名称和编号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姓名、相关个人业绩、证书名称和编号 企业业绩 / 奖项、荣誉 /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评标情况 详见本公示附件《评标报告》 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否决投标情况详见评标报告 备注说明 异议与投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



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异议受理部门：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异议受理部门联系方式：13634708099 监督部门：呼伦贝尔市交通运输局 监督部门联系方式：0470-8221366 招标人：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长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海拉尔区阿里河路 22 号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奋斗办富强 2 号小区 7 栋 联系人：彭先生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3634708099 电话：

####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呼伦贝尔市交通运输局。

####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国道 331 线加疙瘩至长青林场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地 址：海拉尔区阿里河路 22 号  
联 系 人：彭先生  
电 话：1363470809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长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奋斗办富强 2 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814707114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润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